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林楚芸
電話：(03) 8462860#565
電子信箱：tara5365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宜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4007331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A09030000E_1140036497A_senddoc3_1_Attach
(376550000A_114007331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人間福報社股份有限公司「人間福報讀報教育學校申請辦法」1份，詳如附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4月14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40036497A號函及人間福報社股份有限公司114年4月8日福字第114040800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案申請日期自114年4月8日至114年8月8日，申請網址：
<https://nie.merit-times.com.tw>。
- 三、檢附申請辦法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

副本：電子公文
2025/04/15 12:52:49
電 交 文 章